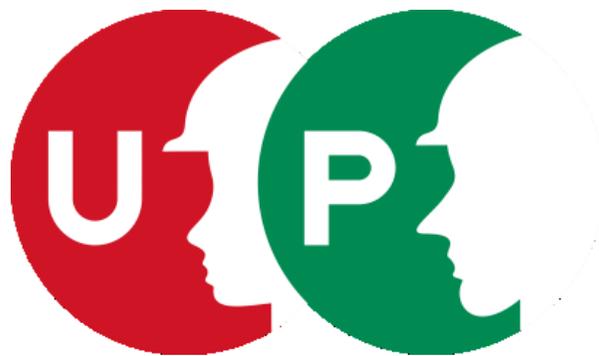


关于建筑事业提升系统



“建筑事业提升系统标志”



建筑事业提升系统概要

- “建筑事业提升系统”是一种横跨业界，登记及保存技术人员资格、社会保险加入情况、工程现场工作履历等的体制
- 通过对系统的灵活运用，为技术人员营造可获得与能力及经验相应待遇的环境，为今后建筑行业确保优秀人材

争取改善技术人员待遇

<积累能力、经验>



- 经验（工作天数）
- 知识、技术（资格证书）
- 管理能力
（注册基干技术人员参加讲习、工头职位的经验）

<为改善待遇调整工作环境>



技术人员注册费

【费用】

- 网上申请
 简略型 2,500日元
 详细型 4,900日元
- 认证注册机构申请 4,900日元

IC卡有效期 10年

※如在有效期内，发生卡片遗失、破损等，申请重新发行时需支付1000日元

事业提升系统

企业信息

技术人员信息

工作履历信息

技术人员信息

技能者情報のイメージ

ID	123456789012
氏名	建設 太郎
生年月日	555.1980.07/28
保有資格	
登録系統技能者 职称	2016.06.20
技能講習 主催日	2008.05.21
特别教育	□-□高所作業 2005.11.09
社会保险加入状況	○ 国民年金 〇 健康保険 〇 雇用保険 〇 介護保険 〇

宣传技能



※如需申请发行等级2以上IC卡，以详细型进行注册后，还需另行透过等级判定系统提交申请。

可通过卡片颜色，对客户及顾客等宣传自己的技能登记

※对于在留资格为“特定技能”、“技能实习”、“建筑业外国就业者接纳事业”且计划在建筑事业提升系统进行注册的技术人员，可通过网上申请（简略型或详细型）进行注册，也可通过认证注册机构申请（详细型）进行注册，这两种方式都能符合国土交通省规定的条件。

■ 简略型和详细型

- 简略型（仅限网上申请）
可登记个人信息、工作单位、工种及工作经验等以及各类社会保险信息（工伤死亡抚恤保险特殊参保除外）。
- 详细型
除以简略型登记的信息外，还可登记所持资格等各类信息。
- 由简略型转换为详细型
可通过变更申请进行转换手续。※另需支付手续费2400日元。

■ 注册流程

申请

审核

领取IC卡

在系统页面或申请书上填写注册信息。

需准备的资料

- 各类同意书※需申请者本人、代理商以及工作单位负责人签名
- 各类证明文件（在留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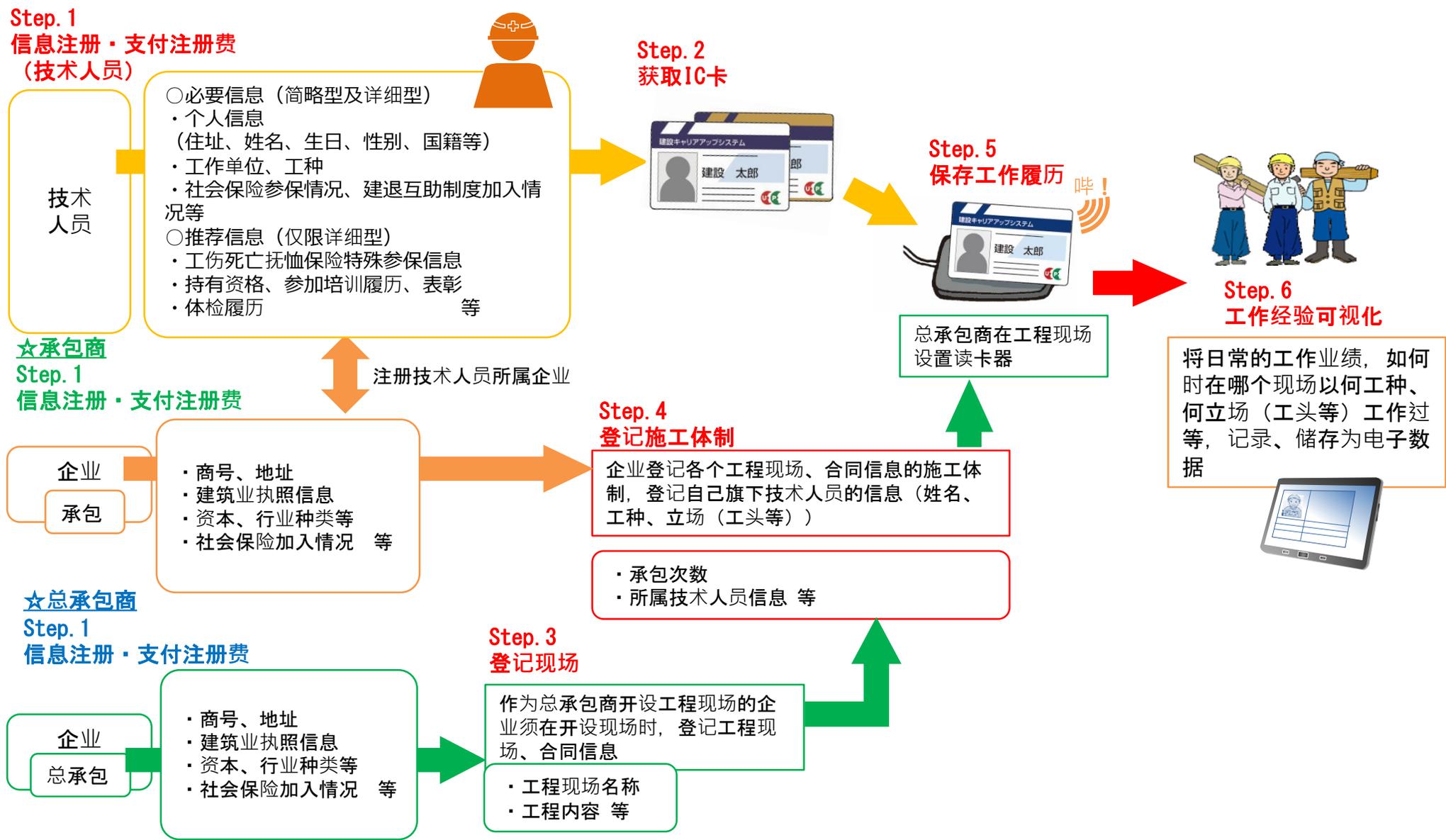
审核机构对申请内容进行确认。
※若申请信息不全，需要修改后再次进行申请。

将一套建筑事业提升系统IC卡寄至您注册时填写的地址（现住址或IC卡邮寄地址）。

邮寄物品

- 建筑事业提升系统IC卡
 - IC卡衬纸
- ※IC卡衬纸上附有登录信息（帐号/密码/验证码）。







【普通卡片（正面）】

【金卡（正面）】

【背面】



※卡上红框部分为技术人员ID（14位数字）

- IC卡中设有IC芯片（非接触型IC卡）。
- IC芯片中储存有技术人员ID数据。
- IC芯片内的数据经密码化等处理，已采取安全措施。

・请搜索“建設キャリアアップシステム”
 (<http://www.kensetsu-kikin.or.jp/ccs/index.htm>)



重新审视建筑领域的接纳标准

	特定技能	技能实习	建筑业外国就业者接纳事业
接纳企业的相关标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与接纳外国就业者相关的计划须获得批准 须获《建筑业法》第3条许可 须注册建筑事业提升系统 须加入建筑企业团体共同设立的团体（必须在国土交通大臣处登记） <p>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技能实习计划须获得批准 须获《建筑业法》第3条许可 须注册建筑事业提升系统 <p>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须获得正确监理计划的许可 须获《建筑业法》第3条许可 须注册建筑事业提升系统 <p>等</p>
待遇的相关标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于1号特定技能外国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付与日本人同等或以上的报酬 稳定支付 配合技能熟悉程度加薪 对于1号特定技能外国人，须在缔结雇佣合同前，以母语书面形式对重要事项进行说明 1号特定技能外国人须注册建筑事业提升系统 <p>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于技能实习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付与日本人同等或以上的报酬 稳定支付 雇佣条件书等须附带技能实习生能工充分理解的语言，并要求署名 技能实习生须注册建筑事业提升系统 ※须在1号实习生转为2号前注册完毕 <p>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建筑业外国就业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付与日本人同等或以上的报酬 稳定支付 配合技能熟悉程度加薪 对于建筑业外国就业者，须在缔结雇佣合同前，以母语书面形式对重要事项进行说明 建筑业外国就业者须注册建筑事业提升系统 <p>等</p>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号特定技能外国人与建筑业外国就业者的合计人数不得超过正式员工人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u>技能实习生人数不得超过正式员工总数</u> ※对于优秀的实习实施者、监理团体，可免除此项规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号特定技能外国人和）建筑业外国就业者（的合计）人数不得超过正式员工人数

※技能培训上设置人数限制(下划线部分)将于2022年4月1号起生效